

2021 年度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主要职能有以下六条：

1、贯彻执行党中央、省、市、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

2、指导区属各单位做好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组织部门和区属各单位党组织抓好老干部党建工作，组织离退休干部参加形势报告会、理论研讨会、参观考察、学习交流等政治活动，负责对各单位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和老干部党支部负责人定期进行业务培训。

3、督促检查、指导协调全区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情况，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两个”待遇落实工作中的实际问题。重点做好市管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并协助所在单位做好有关服务工作。定期结合老干部工作开展调查研究、交流经验、表彰先进。

4、负责老干部的易地安置工作，抓好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和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做好老干部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协调和处理老干部信访中的重大问题，及时化解矛盾，确保老干部队伍的团结稳定。

5、组织和指导全区老干部开展各类寓教于乐的文化娱乐活动，负责抓好老干部文体活动场所的建设管理，不断丰富全区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

6、以大的节日为契机，对老干部开展慰问，做好老干部因病住院的探望或逝后对家属的慰问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在职实有人数 9 人，其中：行政 2.00 人，事业 7.0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6.00 人)。

离退休人员 16.00 人，其中：退休 16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09.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5.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1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5.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5.79	本年支出合计	57	505.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05.79	总计	60	505.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 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 60 行 = (57+58+59) 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05.79	505.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9.68	409.6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9.68	409.68					
2013601			行政运行	162.74	162.7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36	200.36					
2013650			事业运行	21.58	21.5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2	45.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2	45.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8	32.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4	9.9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5	25.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5	2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7	5.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6	0.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37	17.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	1.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4	25.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4	25.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5	1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3.66	3.66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	4.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05.79	277.43	228.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9.68	181.32	228.3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9.68	181.32	228.36			
2013601			行政运行	162.74	162.7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36		200.36			
2013650			事业运行	21.58	18.58	3.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2	45.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2	45.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8	32.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4	9.9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5	25.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5	2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7	5.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6	0.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37	17.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	1.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4	25.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4	25.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5	1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3.66	3.66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	4.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5.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9.68	409.6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22	45.2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15	25.1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74	25.7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05.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5.79	505.7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05.79	总计	64	505.79	505.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合 计	505.79	277.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9.68	181.3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9.68	181.32
2013601			行政运行	162.74	162.7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36	200.36
2013650			事业运行	21.58	18.5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2	45.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2	45.2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38	32.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4	9.9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	2.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15	25.1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15	25.1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7	5.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6	0.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37	17.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5	1.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74	25.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74	25.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55	17.55
2210202			提租补贴	3.66	3.66
2210203			购房补贴	4.53	4.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73	310	资本性支出	0.65
30101	基本工资	62.68	30201	办公费	7.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5
30102	津贴补贴	8.2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71.73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4	30205	水费	0.1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3	30206	电费	4.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9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0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8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6			
30302	退休费	32.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8.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8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4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4			
人员经费合计		235.04	公用经费合计					4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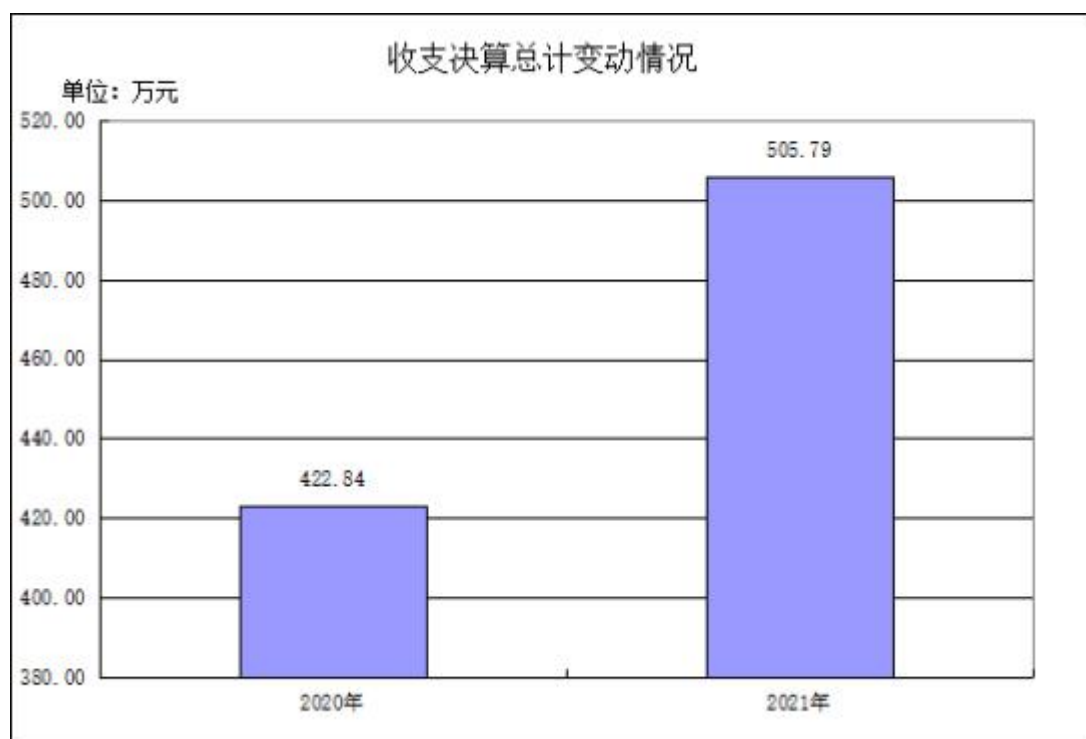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505.7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2.95 万元，增长 19.62%，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项目经费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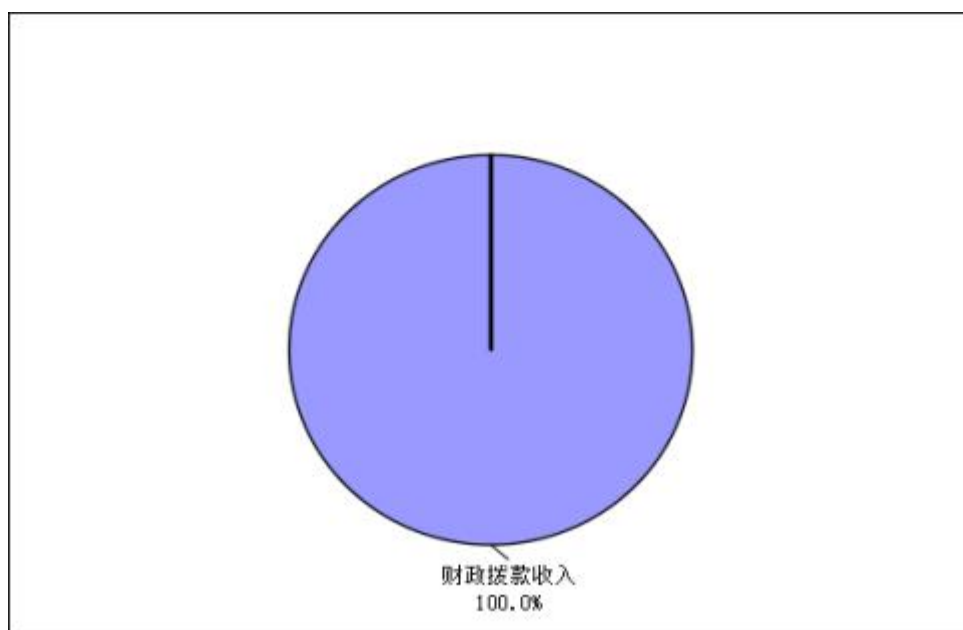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505.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05.79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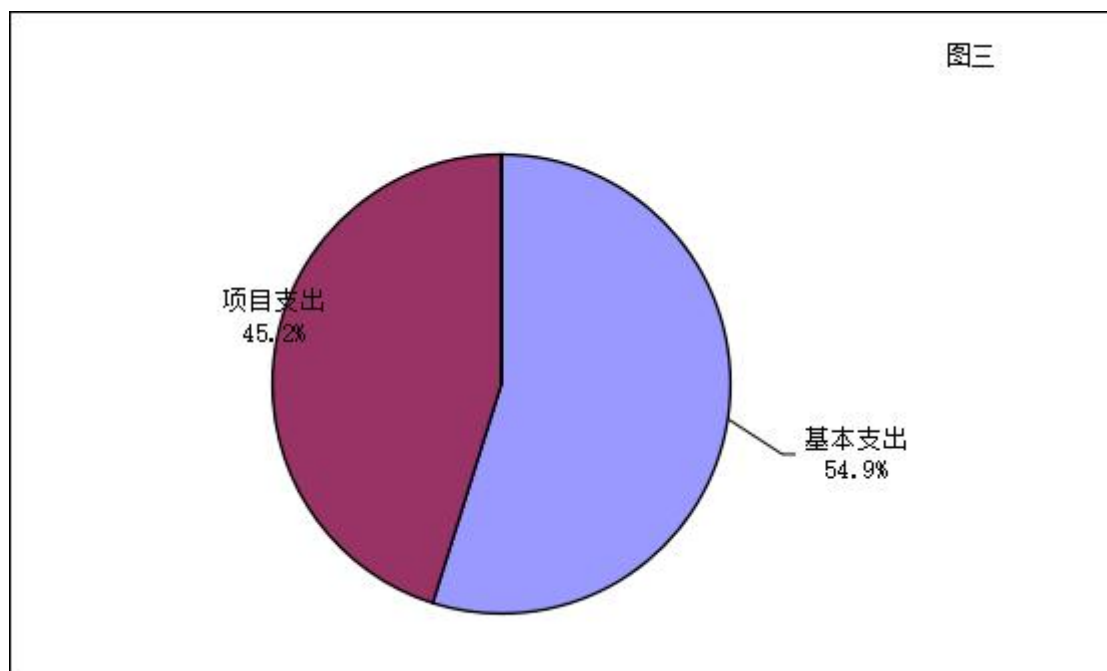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505.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7.43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85%；项目支出 228.36 万元，占本年支出 4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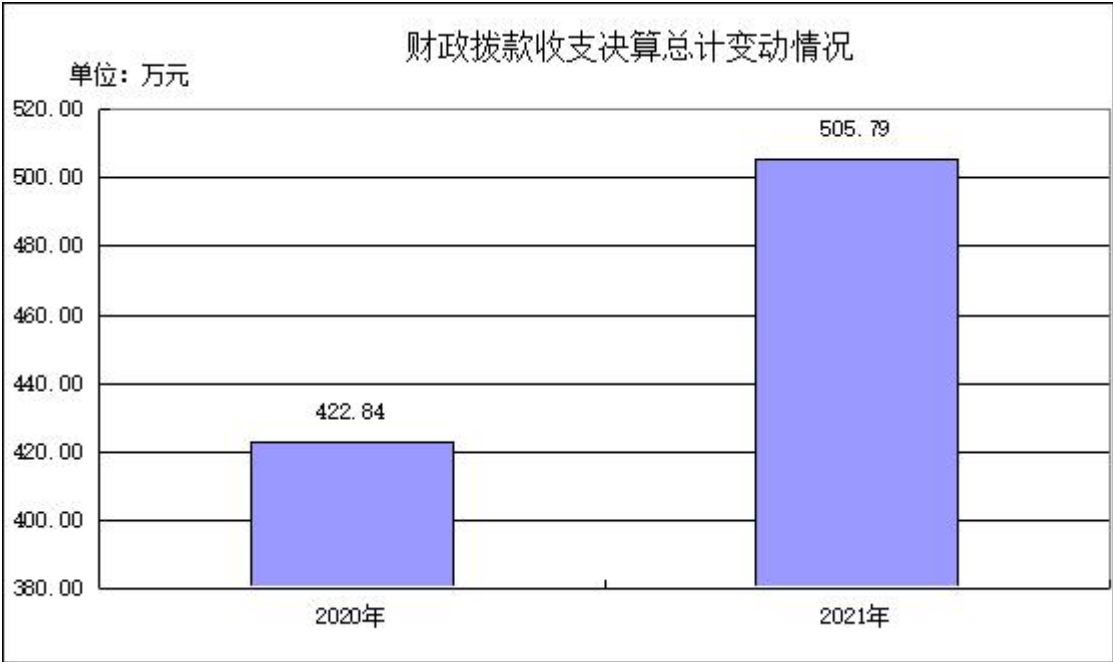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05.7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2.95 万元，增长 19.6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二是项目经费调整。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5.7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4.56 万元，增长 20.07 %。主要原因是职工人数增加及项目支出增加。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05.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09.68 万元，占 81.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5.22 万元，占 8.94%；卫生健康（类）支出 25.15 万元，占 4.97%；住房保障（类）支出 25.74 万元，占 5.0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63.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6%。其中：基本支出 277.43 万元，项目支出 228.3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党建及法律顾问费 9.00 万元，主要有效维护单位的合法权利，加强单位法治建设；企业离

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及体检费用 52.25 万元，主要保持企业离退休干部队伍的稳定；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 9.36 万元，主要保障区机关党总支和下辖八个离退休党支部的工作活动开展推进；区属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 64.66 万元，主要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老干部业务费 27.55 万元，主要保证老干部队伍的稳定；建党 100 周年特需经费 10 万元，进一步增强了党组织的号召力，提升了老干队伍凝聚力；老干部局活动中心维修经费 9.5 万元，提高老干活动室利用率和老干部活动满意率；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25 万元，为老干部就近开展学习、就近参加活动，就近得到照顾、就近发挥作用提供便利。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67.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追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7.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5.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2.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39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0.04 万元，下降 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无公务用车；无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无其他用车。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8 个，资金 207.36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绩效支出涉及的 8 个项目较好的完成了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都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05.7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产出目标完成情况好，效果目标完成情况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8 个一级项目。

1. 党建及法律顾问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 万元，执行数为 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有效维护单位的合法权利，二是加强单位法治建设。

2. 老干部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56 万元，执行数为 27.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落实老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二是保持老干部队伍的稳定。

3. 企业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及体检费用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25 万元，执行数为 52.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落实企业离退休老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二是保持老干部队伍的稳定。

4. 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36 万元，执行数为 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证区机关老干部党总支及支部的稳定；二是保障区机关党总支和下辖八个离退休党支部的工作活动开展推进。

5. 区属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66 万元，执行数为 64.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落实区离退休老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二是保持老干部队伍的稳定。

6. 建党 100 周年特需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增强党组织的号召力；二是提升老干部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

7. 老干局活动中心维修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打造符合老干活动标准的阵地；二是提高老干活动室利用率和老干部活动满意率。

8. 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改进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二是健全和完善离退休干部生活待遇保障机制；三是加强离退休活动和学习场所建设，扎实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聚焦党建引领，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得到新加强

牢固树立“主责主业”理念，切实加强离退休干部“三项建设”，引导老同志旗帜鲜明讲政治。**一是加强政治建设铸魂。**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最新指示精神，在全区离退休干部中广泛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领老干部紧跟核心、听党指挥。**二是加强思想建设入心。**组织区老领导参加党代会征求意见座谈会、出席区“两会”，安排老同志参加“党史知识”竞赛，开展“我看建党百年新成就”专题调研、“学讲话、悟思想、凝共识”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引领广大老干部坚定不移跟党走。持续用党的科学理论凝聚人心，采取支部学习、报告会、培训班、专题辅导等方式，引导离退休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在庆祝建党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融入情感中、落到行动上。**三是加强组织建设强根。**认真落实《武汉市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施办法（试行）》，深入推进离退休干部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红色头雁效应凸显。区委组织部老干部局退休支部、民意街老干支部获省级离退

休“示范党支部”荣誉称号，区委组织部老干部局、民意街、区政协、花楼水塔街、区教育局等5家单位离退休干部党支部被评为市级“离退休干部红色战斗堡垒”，李季鄂、伍学平、董光啟、朱国祥、李喜东、刘赐生等6人获评全市“离退休干部红色带头人”。

二、聚焦作用发挥，老干部服务中心大局彰显新能量

坚持紧扣中心工作，发挥老同志的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威望优势，汇集老干部智慧和力量向中心聚焦、为大局聚力。一是**红色宣讲团传递红色力量**。党史学习教育中，发挥江汉“银发宣讲团”带动作用，引导老干部开展“六进·六讲”活动，累计开展宣讲活动70场次，受众6000余人。二是**银发管家团助力基层治理**。在常青街富豪社区打造全市第一个“老党员之家”，成立“银发管家工作室”，动员退休党员组建“银发管家”志愿服务队，在参与城市基层社会治理中做到“六带头”，争当“六大员”，合力解决小区治理难题3000余个，涌现出常青街富豪社区城市之光小区党支部书记（业委会主任）韩德心、“银发管家工作室”伍学平等老干部先进典型。三是**银发党建团助力两新党建**。立足全区“两新”组织发展实际，协同区委组织部选派洪修平等百余名退休党员干部担任“两新”组织党建指导员，常态化联系指导141家重点“两新”组织、89栋商务楼宇，指导规范开展党务工作，协调解决融资、房租减免、人才落户等问题，充分发挥退休党员在服务企业中的骨干作用。

三、聚焦精准服务，老干部服务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

牢固树立精准服务理念，从老干部实际需求出发，探索创新服务方式方法，切实做到在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精神上关怀老干部。一是**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利用“湖北离退休干部工作管理系统”，更新完善全区 6000 余信息化档案。拓展“江汉老干部”微信公众号功能，全年推送文章 145 期、250 篇，为老干部了解政策、政治学习、展示风采、建言献策搭建信息化平台。武汉电视台《桑榆赞·银发初心》电视栏目先后 2 次专题宣传老干部杨正立、何世奎典型事迹，《中国老年报》报道我区老干部工作 6 次，我区老干部工作知晓率、美誉度不断提升。二是**精准化服务用心用情**。用心用情做好精准化服务，贯彻落实武汉市《关于“一人一策”精准服务离休干部的实施意见（试行）》，联合协和武汉红十字会医院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印制“一人一策”工作服务手册，全覆盖调研走访离休干部，建立分组结对联系老干部制度，全年慰问老干部 329 人次、发放慰问金 41.35 万元，帮扶困难老干部及遗孀 46 人次、发放帮扶金 10 万余元。精准落实提高 81 名离休干部生活补贴、6 名抗战时期离休干部提高医疗待遇相关政策，赴湖北宜昌、河南安阳看望 2 名异地安置离休干部，在建党百年之际将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传递到老干部心坎。三是**规范化服务效能提升**。严格落实

“三坚持” “六必访”工作制度，建立健全殡葬服务、签约家庭医生服务、结对联系服务等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老干部服务体系、优化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效能。

四、聚焦阵地建设，老干部精神文化生活呈现新气象

继续深化“省级示范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成果，加强活动中心规范化管理，开展各类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满足老干部文化养老需求。**一是阵地建设焕然一新。**投入10余万元对活动中心235多功能文娱活动室提档升级改造，对乒乓球室、棋牌室进行重新装修，不断完善软硬件设施设备，把老干部活动中心建成老干部活动之家、文化之家。**二是文体活动精彩纷呈。**举办“百年初心路·银发共增辉”文艺演汇演，200余名老同志载歌载舞，表达对党的真挚情感和无限感激，16个节目通过线上展演、投票评选，视频浏览量达13万余人次；举办“翰墨飘香凝初心·丹青溢彩歌盛世”书画摄影等系列活动，共征集书画摄影作品1000余件，通过“见微直播”线上展出，浏览量近30万次。开展“迎中秋 庆国庆”茶话会、重阳节插花培训、乒乓球、柔力球、趣味象棋、休闲麻将等文体活动竞赛10余次，参加全市“健康中国·柔美夕阳”柔力球比赛荣获第二名、第三届“武昌”恒丰银行杯趣味象棋荣获第二名；选送大型舞蹈《宇宙高歌东方红》成功参演市委老干部局举办的庆祝建党100周年文艺演出。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聚焦党建引领，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得到新加强	牢固树立“主责主业”理念，切实加强离退休干部“三项建设”，引导老同志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最新指示精神，在全区离退休干部中广泛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领老干部紧跟核心、听党指挥。	成功组织区老领导参加党代会征求意见座谈会、出席区“两会”，安排老同志参加“党史知识”竞赛，开展“我看建党百年新成就”专题调研、“学讲话、悟思想、凝共识”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引领广大老干部坚定不移跟党走。
2	聚焦作用发挥，老干部服务中心大局彰显新能量	坚持紧扣中心工作，发挥老同志的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威望优势，汇集老干部智慧和力	党史学习教育，发挥江汉“银发宣讲团”带动作用，引导老干部开展“六进·六

		量向中心聚焦、为大局聚力。红色宣讲团传递红色力量。	讲”活动，累计开展宣讲活动 70 场次，受众 6000 余人。
3	聚焦精准服务，老干部服务管理水平迈上新台阶	牢固树立精准服务理念，从老干部实际需求出发，探索创新服务方式方法，切实做到在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精神上关怀老干部。	更新完善全区 6000 余信息化档案。“江汉老干部”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文章 145 期、250 篇。《桑榆赞·银发初心》电视栏目 2 次专题宣传典型事迹，《中国老年报》报道我区老干部工作 6 次。
		贯彻落实武汉市《关于“一人一策”精准服务离休干部的实施意见（试行）》，联合	全年慰问老干部 329 人次、发放慰问金 41.35 万元，帮扶困难老干部及遗孀 46 人

		协和武汉红十字会医院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印制“一人一策”工作服务手册，全覆盖调研走访离休干部，建立分组结对联系老干部制度	次、发放帮扶金10万余元。精准落实提高81名离休干部生活补贴、6名抗战时期离休干部提高医疗待遇相关政策，赴湖北宜昌、河南安阳看望2名异地安置离休干部。
4	聚焦阵地建设，老干部精神文化生活呈现新气象	继续深化“省级示范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成果，加强活动中心规范化管理，开展各类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满足老干部文化养老需求。	投入10余万元对活动中心235多功能文娱活动室提档升级；举办文艺演汇演，200余名老同志载歌载舞；举办书画摄影等系列活动，共征集书画摄影作品1000余件。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公开咨询电话：027-85761921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4

自评得分：99.98 分

单位名称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基本支出总额		277.43		项目支出总额		228.3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506.26	505.79	99.91%	19.98	
年度目标 1: （80分）		组织厅局级老干部参观、学习、听形势报告会等活动，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保障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的补贴发放，工作活动开展推进，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供物质保证和经济支撑。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报告、讲座次数		6次	10次	4
			订阅报刊杂志人数		220人/65人	236人/70人	4
			离休干部交通补贴人数		依发放时实际人数确定	76人	3
			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疗养费人数		依发放时实际人数确定	76人	3
			区级老领导走访慰问次数/春节期间慰问全区厅局级离退休干部		4次/62人	4次/62人	3
			组织离休干部健康检查、休养		2次	2次	3
			开展活动次数		≥12次	20次	3
		质量指标	发放慰问金和津补贴覆盖率		100%	100%	3
			慰问覆盖率		100%	100%	3
			活动室设备更新覆盖率		100%	100%	3
			活动参与率		≥95%	100%	3
			党支部建设覆盖率		100%	100%	3
			老干局活动中心使用率		≥95%	100%	3
			老干部来信来访受理、回告、处理率		100%	100%	3

			老干部工作人员 法治培训通过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各项计划 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 规定时间	3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5%—100%	100%	3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 标			3
		社会效益 指标	保持企业离退休干 部队伍的稳定	保持	保持	3
			困难退休干部生活 提升度	提升	提升	3
		生态效益 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 标			3
		可持续影 响指标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 性	资金有保证	资金有保证	3
			管理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和 措施不断完 善	管理制度和 措施不断完 善	3
		满意度指 标	离退休老干部对落 实政治学习待遇满 意度	95%	100%	3
			离退休老干部对组 织的文体活动、春 秋游及参观学习活 动的满意度	95%	100%	3
			离退休老干部对活 动室利用率和老干 活动满意度	95%	100%	3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3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建党 100 周年特需经费					
主管部门		活动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1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建党 100 周年主题活动，组织老干部开展书画、摄影、征文、文艺汇演等主题系列活动，增强党组织的号召力，提升老干部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			通过建党 100 周年主题活动，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号召力，提升老干部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激励广大老干部党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继续在社会不断进步中贡献力量。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4 场	6 场	10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 95%	100%	8
			活动丰富度		丰富	丰富	8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内完成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100%	10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干部队伍凝聚力		提升	提升	8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考核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 95%	1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3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老干部业务费					
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7.56	27.5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单位党建工作，抓实机关党支部建设，树立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努力提高新时代机关党建工作的质量			有效维护单位的合法权利，顺利开展工作。进一步加强了老干部局法治建设，进一步强化依法行政意识，恪尽职守，依法行政、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报告、讲座次数		6次	8次	5
			慰问发放人数		依发放时实际人数确定	100%	5
		质量指标	重大节日覆盖率		≥95%	100%	5
			活动参与率		≥95%	100%	5
			活动丰富度		丰富	丰富	5
			老干部参观、学习和慰问覆盖率		≥95%	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内完成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生活提升度		提升	提升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5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资金有保证	资金有保证	5
		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 95%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3

自评得分：99.06

项目名称		老干局活动中心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		活动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9.53	95.30%	19.06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活动室的更新改造，打造符合老干活动标准的阵地，提高老干部活动室利用率和老干部活动满意率			更新改造后的活动室布局规范简洁，硬件设施配套齐全，充分保障了老干部学习教育及娱乐等需求，为老干部提供了良好的活动阵地和学习环境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更换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活动室软硬件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升级	升级	10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内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5%-100%	95%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干部活动室体验感和利用率		提高	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考核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活动满意度		≥95%	1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3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企业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及体检费用					
主管部门		干休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专项资金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2.25	52.2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目的是为了保障企业离退休干部的公用特需经费得到落实，切实保障了企业离退休干部相关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			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交通补贴人数		依发放时实际人数确定	76人	5
			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疗养费人数		依发放时实际人数确定	76人	5
			体检人数		≤80人	76人	5
			学习、疗养次数		依参加实际人数确定	75人	5
		质量指标	参观学习、健康疗养等覆盖率		100%	100%	5
			发放交通费、疗养费和用车补贴覆盖率		100%	100%	5
			慰问覆盖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内完成	4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100%	100%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企业离退休干部队伍的稳定		保持	保持	4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4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资金有保障	资金有保障	4
		满意度指标	企业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 95%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3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					
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36	9.3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做好全区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			保障区机关党总支和下辖八个离退休党支部的工作活动开展推进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补贴人数		39人	39人	8
		质量指标	离退补贴覆盖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内完成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10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休干部生活提升度		提升	提升	7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7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资金有保障	资金有保障	7
		满意度指标	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满意度		≥95%	10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

- 备注：
-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 3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区属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					
主管部门		干休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4.66	64.6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目的是为了保障区属离退休干部的公用特需经费得到落实，切实保障了区属离退休干部相关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			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慰问覆盖率		100%	100%	8
		质量指标	老干部经费发放覆盖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内完成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100%	10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退休干部生活提升度		提升	提升	7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可持续性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管理制度和措施不断完善	7
			资金保障的可持续性		资金有保障	资金有保障	7
满意度指标	区属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 95%	10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3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党建及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 万元	9 万元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单位党建工作，抓实机关党支部建设，树立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努力提高新时代机关党建工作的质量			有效维护单位的合法权利，顺利开展工作。进一步加强了老干部局法治建设，进一步强化依法行政意识，恪尽职守，依法行政、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活动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法宣讲会开展次数		≥ 2 次	2 次	5
			文明创建宣传、机关党建活动次数		≥ 6 次	6 次	5
			提供法律咨询次数		≥ 1 次	1 次	5
		质量指标	行政事务审查覆盖率		100%	100%	5
			“八五”普法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良好	良好	5
			来信、来访回复成功率		≥ 98%	100%	5
			法治培训通过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性		≤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内完成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5%—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明创建的知晓率、参与率		提高	提高	2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效果可持续性		常态化保持	常态化保持	3	

		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 95%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日期：2022.3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活动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5 万	25 万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 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改进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健全和完善离退休干部生活待遇保障机制；加强离退休活动和学习场所建设，扎实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服务管理工作			开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新局面，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干部实践活动开展次数		8 次	8 次	8
		质量指标	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开展情况		良好	良好	8
		时效指标	6 月底前		≤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	各项计划规定时间内完成	8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10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考核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老干部就近开展学习、就近参加活动，就近得到照顾、就近发挥作用提供便利。		100%	100%	7
		生态效益指标	不考核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可持续性		100%	100%	7
			效果可持续性		100%	100%	7
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 95%	100%	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